重庆市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重庆市全面融入共建“一带一路” 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精神，细化落实《关于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实施意见》、《重庆市现代物流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要求，持续推进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度对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大开发等区域重大战略，依托重庆“四向”国际物流通道，以“五型”国家物流枢纽和各类开放平台资源为核心要素，加快完善国际物流分拨体系，以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促进商贸业、制造业与物流业的协同发展，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大循环，助力我市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口岸高地建设。

二、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坚持“两只手”有效协同，既要发挥政府在规划、政策、监管等方面的宏观调控作用，科学引导资源要素合理配置，又要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充分调动企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丰富国际物流分拨业态。

需求引领，科学布局。立足国内大循环，更高水平发挥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以区域产业发展和贸易需求为导向，结合基础设施、资源禀赋、开放平台等基础条件，聚焦重点商品品类，引导打造具有差异化特色的分拨中心运营网络。

立体互联，高效开放。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协同发展，推动构建以“四向”国际物流通道和国际航空通道为运输骨干，多个分拨运营基地有效对接、多种运输网络高效协同的立体互联分拨体系，推动全市国际分拨业务提质增量。

创新驱动，激发活力。统筹推进机制创新、业态创新和分拨运作模式创新，推动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新技术、新产品和新装备的综合集成应用，提高分拨中心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探索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立足重庆、联动成渝，面向国际、辐射内陆的国际物流分拨体系更加完善，“两主三辅多特色”分拨运营基地基本建成，东南西北四向通道、铁水公空四式协同更加高效，资源要素跨区域流动更加便捷，市场主体结构不断优化，国际物流分拨能力大幅提升，物流业与制造业、商贸业、特色农业融合发展，分拨中心对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开放格局和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战略的支撑作用明显增强，有效助力西部陆海新通道物流和运营组织中心、国际消费中心、国际金融中心等目标建设。

表3－1 “十四五”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主要指标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2020年 | 2025年 |
| --- | --- | --- | --- | --- |
| 1 | 分拨运营基地 | 个 | 4 | ≧5 |
| 2 | 分拨中心示范项目 | 个 | － | ≧10 |
| 其中：全国影响力 | 个 | － | 3~5 |
|  区域影响力 | 个 | － | 5~10 |
| 3 | 货物进出口总额 | 亿元 | 6513.4 | 9000 |
| 4 | 国际标准集装箱吞吐量 | 万标箱 | 146.5 | 200 |
| 其中：外贸集装箱量 | 万标箱 | 64 | 100 |
| 5 | 航空货邮吞吐量 | 万吨 | 41.3 | 60 |
| 其中：外贸货邮吞吐量 | 万吨 | 14.1 | 24 |
| 6 | 中欧班列（成渝）重庆地区开行量 | 列 | 2603 | 3000 |
| 其中：市外货物中转占比 | % | － | ≧50 |
| 7 | 西部陆海新通道铁海联运班列开行量 | 列 | 1297 | 2500 |
| 其中：市外货物中转占比 | % | － | ≧50 |
| 8 | 全球100强物流企业在渝设立区域总部或功能性总部数量 | 个 | 9 | 15 |
| 9 | 中国100强国际货代企业数量 | 个 | 3 | 5 |
| 10 | 中国100强外贸企业数量 | 个 | 5 | 8 |
| 11 | 5A级物流企业数量 | 个 | 5 | 10 |

备注：全国影响力分拨中心示范项目在全国内陆省份该品类进出口总量排名靠前；区域影响力分拨中心示范项目在西部地区该品类进出口总量排名靠前。

四、重点任务

（一）优化布局，搭建分拨运营基地网络体系。

1．重点打造“两主三辅多特色”分拨运营基地。依托物流枢纽和开放平台资源，契合“一区两群”协调发展空间格局，在“1+3”国际物流分拨运营基地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分拨运营基地规模和范围，打造“两主三辅多特色”国际物流分拨运营基地布局体系。（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交通局、重庆海关等；相关区县政府，两江新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以下均需区县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专栏4－1 “两主三辅多特色”分拨运营基地

|  |
| --- |
| 1．主分拨运营基地陆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依托团结村铁路集装箱中心站、铁路口岸、西永综合保税区、江津综合保税区、铁路口岸保税物流中心（B型）、小南垭铁路货运站等资源，以重庆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载体，支持沙坪坝、高新区、江津共同打造陆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大力发展铁水、铁公、铁铁联运，重点开展机械、电子元件、汽摩及零配件、快消品、文化产品、药品、肉类、粮食等商品分拨业务。港口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依托果园港、重庆港口岸、果园保税物流中心（B型）和无水港等资源，以重庆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载体，支持两江新区打造港口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大力发展江海、铁水、公水联运，重点开展汽摩及零配件、金属及矿砂、生鲜水果、肉类、粮食等商品分拨业务。2．辅分拨运营基地空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依托重庆江北国际机场、重庆航空口岸、寸滩综合保税区空港功能区等资源，以重庆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载体，支持渝北区打造空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大力发展国际航空货运和卡车航班为核心的陆空联运，重点开展笔电、快消品、生鲜水果、水海产品、药品等商品分拨业务。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依托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南彭公路保税物流中心（B型）、黔江机场、黔江铁路货运站和秀山商贸物流园区等资源，以重庆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载体，支持巴南、秀山、黔江共同打造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大力发展公铁、公水联运，重点开展快消品、生鲜水果、肉类、机械、电子元件等商品分拨业务。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依托万州综合保税区、涪陵综合保税区及周边港口、铁路场站等资源，以重庆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载体，支持万州、涪陵、长寿共同打造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大力发展铁水、江海、公水联运，万州重点开展煤炭、金属、矿石、粮食等商品分拨业务，涪陵、长寿重点开展化工品、新材料、食品、药品及医药材等商品分拨业务。3．特色分拨运营基地支持永川、大足、璧山、丰都、荣昌、忠县等区县依托当地优势外贸产业、物流枢纽、开放平台等资源打造特色分拨运营基地。 |

（二）突出特色，推进分拨运营基地错位发展。

2．加快建设两个层级六类分拨中心。支持“两主三辅多特色”分拨运营基地围绕全国影响力和区域影响力两个层级，聚焦机械及电子料件、汽摩及零配件、大宗工业品、快消品、农副产品、药品及生物制品等重点商品，建设六类具有产业差异化特色的分拨项目，推动分拨运营基地差异化协同发展。（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商务委、重庆海关等）

表4－1 两个层级六类商品分拨中心

|  |  |  |
| --- | --- | --- |
| 分拨中心类型 | 两个层级 | 重点分拨商品 |
| 全国影响力 | 区域影响力 |
| 机械及电子料件分拨中心 | 陆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商贸服务型、港口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机械机床、电子元件、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及零件、精密仪器、电工器材、音频设备及零件、半导体制造设备、液晶显示板等 |
| 汽摩及零配件分拨中心 | 港口型、陆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汽车、摩托车、汽摩零配件等 |
| 大宗工业品分拨中心 | 港口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陆港型、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金属及制品、矿砂、木及制品、煤及褐煤、有机化学品、纸浆及制品、玻璃及制品、塑料及制品、橡胶及制品等 |
| 快消品分拨中心 | 空港型、陆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食品饮料、个人护理用品、箱包及类似容器、服装及衣着物等产品 |
| 农副产品分拨中心 | 陆港型、港口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空港型、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生鲜水果、肉类、水海产品、蔬菜、粮食、茶叶等 |
| 药品及生物制品分拨中心 | 陆港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空港型、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分拨运营基地 | 医药材、药品、疫苗等 |

（三）内畅外联，推动分拨中心通道网络建设。

3．构建高品质国际物流分拨通道。东向推进沿江重点港口资源整合和智慧长江物流信息工程，对接长三角与粤港澳大湾区，加快构建以江海联运为主，铁海联运、公路运输为支撑的沿江综合运输通道。南向统筹推进陆海新通道各枢纽节点和境内外分拨体系建设，大力发展铁海联运，重点培育泛亚铁铁联运、跨境公路运输，推动通道提质增效。西向优化开行线路，推进集结中心建设，推动中欧班列（成渝）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安全可靠的陆路运输战略通道。北向提升渝满俄国际铁路联运便利化水平，衔接京津冀地区、中蒙俄经济走廊，打造多元化陆上国际物流通道。空中扩大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和东盟国家的航权开放，新开和加密国内外航线，构筑覆盖全球主要航空枢纽的货运网络，畅通航空物流通道。（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局等）

专栏4－2 国际物流分拨通道提质增效重点工程

|  |
| --- |
| 东向。加密渝沪直达快线、渝甬班列，积极推动长江新通道建设并探索江海直达联运，建设水运服务集聚区。开通往返长江上游重点港口的“水上穿梭巴士”，加密水水中转班轮和铁水联运班轮。布局建设内陆无水港。南向。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公共信息平台、重庆无水港、海外分拨仓等项目。统筹开行至北部湾港、湛江港的铁海联运班列，跨境公路班车及中越国际铁路联运班列。探索开行更多重庆至东盟的铁铁或铁公联运线路。西向。完善欧亚地区运行线路及网络，构建欧洲—重庆—东南亚（日韩）通道网络。加强与塞尔维亚、塔吉克斯坦、格鲁吉亚等国家合作，探索开行里海—黑海等境外班列支线，拓展东欧、中亚、中东市场。加快建成中欧班列（重庆）集结中心。北向。重点建设海外集货分拨节点，探索俄罗斯、白俄罗斯往返邮包运输。航空。建设欧洲—重庆—东南亚、东北亚—重庆—非洲、南亚—重庆—北美三大中转通道，拓展欧洲、北美、中亚、东南亚、澳洲、东北亚等地区的国际客货运航线。推广应用第五航权，用好国际客机腹舱运力资源，提升航空辐射能力。 |

4．完善物流分拨网络基础设施。加快长江上游干支航道整治和梯级渠化，健全以长江干线为主通道、重点支流为骨架的航道网络，积极呼吁国家尽快决策建设三峡水运新通道。加快对外货运铁路通道、进港铁路专用线建设，完善铁路干支网络，推进普通铁路成环成网。加快完善民用机场体系，统筹规划建设重庆新机场，优化货运功能布局，探索构建“市内双枢纽协同、成渝四大机场联动”的世界级机场群。加快推进分拨运营基地公路集疏运网络及“一区两群”快速骨架公路建设。加快分拨通道沿线国家（地区）海外仓布局建设。（牵头单位：市交通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等）

5．推动多式联运标准化衔接与模式创新。引导标准化运载单元和专业化联运设备更加普及，推动货架、叉车、运输车辆与标准托盘衔接配套，鼓励标准化运输装备换代升级。加快开展多式联运服务规则标准体系研究，推动不同运输方式技术标准、信息资源和服务规则等有效对接。扩大铁海联运“一单制”试点和铁路运单物权化应用，探索“一单制”全程服务。加大“散改集”市场拓展力度，大力推广江海联运、铁水联运、滚装运输等多式联运产品。支持“基地航空+全货机”、“全货机/客改货+客机腹仓带货”国际航空货运集散分拨模式。加快高铁货运基地规划布局，探索高铁货运和空铁联运产品。加快推进国家和市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逐步形成示范效应。（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交通局、市商务委、市金融监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等）

（四）内增外扩，培育分拨中心资源集聚新动能。

6．打造高质量内陆国际消费市场。增加国际优质消费品和高端产品供给，培育中高端消费市场，打造国际品牌首选地和世界消费品超市，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积极打造寸滩国际新城、沙坪坝国际物流城，加快建设一批国际品牌、高端产业等要素集聚，融合重庆地方特色的“国际消费示范区”。大力发展消费品牌首店经济，鼓励具有国际影响力与高端要素配置能力的企业落地重庆，提高高端消费服务能力。探索境外品牌整车生产厂授权平行进口模式创新，着力构建覆盖进口采购、国际物流、保税仓储、展示销售等的进口汽车全产业链，做大大贸车保税进口和平行进口车规模。推进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做大跨境电子商务规模。做大传统文化产品贸易，创新发展保税文化艺术品展示交易。（牵头单位：市商务委；责任单位：市文化旅游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重庆海关等）

7．打造高水平内陆大宗商品期现货交易市场。鼓励两江新区、沙坪坝、江津、巴南、万州、长寿、涪陵等地区集聚整合大宗物资集中采购和商贸流通需求，打造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市场集群。支持分拨运营基地建设大宗商品交易平台、集采平台和大宗商品交收（交割）堆场、仓库，扩大资源性产品、农副产品进口，打造大宗商品电商平台。积极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等国际经贸规则，探索发展转口贸易等业态模式。推动国内期货交易所结合重庆产业实际，在渝设立相关品种期货交割库。（牵头单位：重庆证监局、市商务委；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金融监管局、市政府口岸物流办等）

（五）育招结合，壮大分拨中心市场运营主体。

8．壮大外贸市场经营主体。实施“外贸领军企业培育计划”，鼓励6类重点品类的行业头部企业通过海外并购、股权置换等方式整合海外资源，加快培育外贸龙头企业。开展“千企贸易帮扶成长计划”，支持中小外贸企业聚焦主业提升专业化水平，提升中小外贸企业开放水平。集聚一批具有采购、分拨、营销、结算、物流等综合贸易功能的地区总部，支持高能级贸易企业在渝开展跨国集中采购和分销。完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政策框架和配套监管政策，积极培育、引入外贸综合服务龙头示范企业。（牵头单位：市商务委；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招商投资局等）

9．壮大国际物流供应链市场经营主体。鼓励本地龙头物流企业拓展网络布局与国际物流业务范围，增强企业竞争力。鼓励国际物流企业通过参股控股、兼并重组、协作联盟等形式做大做强。引导传统国际物流企业向国际供应链企业转型，支持国际物流企业与外贸企业融合发展。支持本地物流供应链企业与国外企业开展跨境合作，提供网络化国际物流服务。加快引进国内外实力型物流供应链企业来渝设立区域总部或功能性总部，打造国内外品牌物流供应链企业聚集的总部基地。（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招商投资局等）

（六）提档升级，提升协同联动智能化分拨能力。

10．建设智能化分拨运营基地。积极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5G、物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在分拨运营基地的应用示范。推广无人车、无人船、无人机、无人仓等智能物流装备和技术应用，推动分拨运营基地物流装备技术升级换代。强化物流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促进货物、载具、场站、卡口等物流全要素数字化。加快数字化终端设备的普及应用，实现物流信息采集标准化、处理电子化、交互自动化。（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交通局、市大数据发展局、重庆海关等）

11．建设标准化物流信息平台。加快建设重庆市物流信息平台，构建“1+5+N”的三级物流信息平台体系。探索国际物流信息标准化应用，推进运营基地、国际通道、分拨项目等资源信息对接，推动多平台及跨区域间物流信息的高效流转，实现电子订舱、信息发布与查询、数据分析等服务，促进各分拨基地的调度与运营。（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发展局等）

（七）提质增效，营造优质高效市场营商环境。

12．强化跨境金融服务支持。打造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国家战略实施的跨境金融服务平台，加快构建新型跨境金融服务基础设施，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积极对标自由贸易港，对接国际经贸规则，探索开展物流供应链金融创新，为国际物流分拨业务发展提供支持。支持银行依凭电子信息为跨境电子商务等贸易新业态市场主体提供经常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服务。鼓励银行围绕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建设需求，提供更加便利的跨境人民币结算服务，提高大宗商品跨境人民币计价结算占比，助力企业有效规避汇率风险。（牵头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责任单位：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商务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等）

13．进一步提升贸易分拨便利化水平。优化进出口全链条全流程，持续推进口岸通关和物流模式改革，不断增强口岸集疏运效能，协同提升重庆与沿海沿边通关协作和制度创新水平。巩固提升重庆口岸综合服务质效，推进口岸物流单证全流程无纸化，提升口岸物流作业综合效率，增强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幸福感。落实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公示制度，推动企业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动态更新，确保目录清单之外不得收费。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全链条延伸，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实施预约查验、预约调箱等工作。进一步深化与新加坡国际贸易信息化合作，适时推进与东盟国家通关合作对接。（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重庆海关；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发展局、市中新项目管理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加强方案实施组织保障体系建设，定期召开重庆市口岸物流发展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分拨中心建设顶层设计、改革保障、项目推进等事项，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强化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各部门、区县、园区管委会要落实主体责任，确保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落实到位。（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口岸物流发展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二）加强政策保障。

完善分拨中心建设支持政策和运行管理机制，增强政策的引领性和可操作性。优先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逐步完善项目补贴、投融资等市级配套政策。鼓励各区县、园区管委会在空间规划、用地指标、项目补贴等方面出台配套支持政策。（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等）

（三）加强实施管理。

建立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示范项目库，组织开展示范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积极支持将重点示范项目纳入国家规划，申报国家政策支持。协调有关部门对示范项目做好服务保障，优化审批流程、开辟绿色通道，确保项目有序推进。对示范项目建设进行动态跟踪，对建设不足或示范效应减弱的项目予以调整。（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等）

（四）加强宣传引导。

利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西部（重庆）物博会等国际展销平台，加强重庆内陆国际物流分拨中心宣传合作力度。立足优势产业和重点分拨商品，在“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市场举办一批线上线下品牌展示展销。（牵头单位：市商务委、市政府口岸物流办）